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10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 2020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